

漯河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漯职改办〔2023〕8号

关于 2023 年度漯河市评聘绿色通道及 申报审核有关问题的通知

各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经济技术开发区、城乡一体化示范区、西城区人社部门，市直有关单位，各民营企业：

根据工作安排，现将 2023 年度漯河市职称评聘绿色通道及申报审核有关问题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时间

中小学系列：（一）“优秀教师”类型：9月5日至9月8日。

（二）“农村倾斜”类型：9月6日至9月14日。

其他系列：9月5日至9月8日。

二、申报提交地点

逐级审核盖章后汇总提交至市人社局职称科。

三、中小学教师系列

(一)“优秀教师”类型:

1.对获得中央宣传部“时代楷模”等称号的教师,可不受单位岗位结构比例限制,越级评聘高级教师。

2.获得中原名师、省特级教师、省级(含)以上优秀教师、河南省教育系统师德标兵、河南最美教师、国家基础教育教学成果二等奖及以上奖励的主要完成人,可不受岗位结构比例限制,通过职称“绿色通道”申报高级教师。

提交附件 1 一式三份及上述业绩材料原件及复印件(加盖公章)。

(二)“农村倾斜”类型:

1.在农村学校累计从教 25 年的在岗在编教师,符合申报条件的,可不受单位岗位结构比例限制,直接评聘中小学高级教师。

2.在农村学校累计从教 20 年的在岗在编教师,符合申报条件的,可不受岗位结构比例限制,直接评聘中小学一级教师。

3.在农村连续从教满 30 年且离法定退休年龄不满 5 年的农村教师,可不受单位岗位结构比例限制,通过职称“绿色通道”考核认定中小学一级教师。

提交附件 2 一式三份、上述证明材料复印件(加盖单位行政公

章)、拟申报人员汇总表(中高级分类汇总,县区人社、教育部门加盖行政公章)。

四、工程技术人才

对于达到河南省高层次人才认定 B 类人才以上标准者,可不受年限和学历限制直接申报正高级工程师职称。对于达到河南省高层次人才认定 C 类人才标准者,可不受年限和学历限制,直接申报高级工程师职称。

提交附件 3 一式三份及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(加盖公章)。

五、基层一线人员等专业技术人才

1.县及县以下农业、林草、水利技术人员在乡村工作满 20 年可不占单位岗位结构比例申报副高级职称。

2.从事农业生产经营 8 年以上的新型职业农民可以直接申报农业副高级职称。

3.对长期在基层一线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、民间艺人,可直接申报副高级职称。

4.创业者在乡村当地创办企业 3 年以上,在企业经营管理方面取得明显成效,安置就业 30 人以上,对当地经济做出贡献,具有良好的示范带头作用,可直接申报企业高级经济师职称。

提交附件 3 一式三份及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(加盖公章)。

六、漯河市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才

按照《漯河市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才职称评聘“绿色通道”实施细

则》(漯人社〔2022〕41号)文件执行。

提交附件3一式三份及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(加盖公章)。

七、有关要求

1.各县区、市直有关单位，一定要高度重视，切实负起责任，做好申报人员的资格审核工作，保证提交的个人信息和材料真实有效，汇总后在网站或者醒目位置做好公示工作，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。

2.一旦发现材料不实或者隐瞒，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对相关单位和个人追究责任，并记入职称评审诚信建设档案库。

附件：1. 漯河市中小学教师“绿色通道”申请表

2. 漯河市中小学教师“农村倾斜”类型绿色通道申请表

3. 河南省职称评聘“绿色通道”备案表



附件 1

漯河市中小学教师“绿色通道”申请表

省籍市	漯河市		县(区)		单位名称			
姓名		性别		身份证号		出生时间		工作时间
学历		毕业学校及专业					毕业时间	
现任职称		现职称取得时间		现职称聘任时间		从事专业		
拟申报职称						联系电话		
近6年以来年度考核情况								
工作简历								
申请理由及主要业绩								
单位推荐意见				县(区)人社部门审核和教育部门意见				
	(盖章) 年 月 日					(盖章) 年 月 日		
省籍市人社部门审核意见				省人社部门审核意见				
	(盖章) 年 月 日					(盖章) 年 月 日		

附件 2

漯河市中小学教师“农村倾斜”类型绿色通道申请表

省籍市	漯河市		县（区）		单位名称			
姓名		性别		身份证号		出生时间		工作时间
学历		毕业学校及专业				毕业时间		
现任职称		现职称取得时间		现职称聘任时间		从事专业		
拟申报职称					联系电话			
近 6 年以来年度考核情况								
工作简历								
申请理由								
单位推荐意见				县（区）教育 部门审 核意见				
	（盖章） 年 月 日					（盖章） 年 月 日		
县（区）人社部门审核意见				市人社部门审核意见				
	（盖章） 年 月 日					（盖章） 年 月 日		

附件 3

河南省职称评聘“绿色通道”备案表

工作单位				主管部门			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参加工作时间	
最高学历学位			毕业时间、学校和专业			从事专业	
现有职称		取得时间		聘任时间		拟申报职称	
申请理由及政策依据							
单位意见	主管部门意见		各县区、省直管县(市)人社部门或省直主管部门意见		省人社部门意见		
审核人： (盖章) 年 月 日	审核人： (盖章) 年 月 日		审核人： (盖章) 年 月 日		审核人： (盖章) 年 月 日		

